

## 公司各项员工福利措施、训练、退休制度与其实施情形，以及劳资间之协议情形与各项员工权益维护措施情形

### 一、员工福利措施：

- (1) 员工为公司最重要之资产，本公司除依据劳基法提供员工基本保障外，并成立福利委员会，由基层员工担任福利委员主导运作，藉以契合员工需求。
- (2) 相关福利措施包含：本公司与台大医院签订职业医学专科医师临厂服务合约，每月排定二日临厂服务，员工可咨询个人健康问题、用药问题、团体保险、健康检查、员工宿舍、员工餐厅、特约商店、婚丧贺奠金、年节慰劳、庆生礼金、发放制服或服装代金、国内（外）旅游、年终尾牙、生育补助、急难救助.....等，并依员工需求随时增修相关福利措施。
- (3) 鼓励员工参加专业相关研习课程，如相关管理课程或专业技能外，并定期举办各项康乐活动以促进员工身心健康及同仁间情感交流。
- (4) 为鼓励员工从事正当休闲活动，于104年由福利委员会成立「路跑社」外，近年另已成立「羽球社」、「高球社」及「钓鱼社」。相关社团活动皆获得踊跃参与，除能提供员工正当之休闲活动外并有达纾解同仁工作压力及增进横向、纵向联系沟通之功效。

### 二、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据政府颁布之『劳动基准法』以及『劳工退休金条例』，据以订定「从业人员退休办法」，明订退休申请规定及其给付标准，并依规定提缴退休金准备金至台湾银行「劳工退休准备金专户」以及「劳保局员工个人退休金专户」。关于旧制退休金，本公司除了按月提拨「劳工退休准备金」之外，另于每年年底检视「劳工退休准备金专户」余额，是否足够支付未来一年内成就退休条件之劳工所需退休金，并于次年 3 月底前补足差额。

### 三、劳资间之协议情形：

本公司一向注重员工福利，对于劳资问题均采取双向沟通协调方式解决，并定期召开『劳资会议』以及『员工沟通会』，故劳资双方的关系一向和谐、良好，并无任何劳资纠纷情事发生。

### 四、员工权益维护措施：

本公司设有『职工福利委员会』，并定期举办『员工沟通会议』，员工可与高阶主管面对面直接沟通，以了解公司经营策略及运作情形，以利形成共识进而维护员工权益。

### 五、员工行为规范：

本公司依法订定『工作规则』并经主管机关核备后颁布至各部门施行，该规则中明确规范劳资双方之权利及义务，对于『员工行为规范』亦有清楚载明。新进员工进入本公司时，即给予教育倡导，以使员工有所遵循。